

#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稿約

2011年10月01日訂定

2013年10月31日修訂

## 壹、本刊宗旨

本刊為「臺灣教育評論學會」刊物，旨在評論教育政策與實務，促進教育改革。本刊採電子期刊方式，每月一日發行一期。刊物內容分成「評論文章」、「專論」、「交流與回應」與「學術動態報導」等四專區。

## 貳、刊物投稿說明

各專區分類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評論文章：內含「主題評論」和「自由評論」。前者由作者依各期主題撰稿，並由主編約稿和公開徵稿；後者不限題目，由作者自由發揮，亦兼採約稿和徵稿方式。
- 二、專論：不限題目，凡與教育相關之量化及質性實徵研究、理論論述之文章，內容須具評論見解與建議，採徵稿方式。
- 三、交流與回應：係由作者針對過往於本刊發表之文章，提出回應、見解或看法，採徵稿方式。
- 四、學術動態報導：針對國內外學術動態之報導文章，採徵稿方式。

同一期刊物中，相同之第一作者投稿至各專區之文章數量至多以一篇為限，全數專區之投稿文章數量加總不得超過兩篇以上，前述投稿者另列為第二作者之文章數量至多可再增加一篇為限。

## 參、文章長度及格式

- 一、本刊刊登文章，「評論文章」、「交流與回應」、「學術動態報導」文長一般在500到3,000字內之間，長文則以不超過6,000字為原則。如有附註及參考文獻，請依照APA格式撰寫。
- 二、「專論」字數：中文稿字數以每篇10,000至15,000字為原則，長文不得超過20,000字。英文稿字數以每篇10,000字為原則。需含中英文摘要、參考書目與圖表。如有附註及參考文獻，請依照APA格式撰寫。

## 肆、「專論」投稿費用與刊登

一、為促進本刊永續經營與維護學術品質之需要，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，「專論」每篇投稿須繳交審稿及行政處理費共 3,500 元（內含行政處理費為 1,500 元和審查費為 2,000 元）。每篇投稿人均可收到審查意見做為參考。

二、費用說明：

（一）行政處理費：費用 1,500 元（含形式審查費 500 元和行政處理費 1,000 元。）

（二）審查費：投稿文章經形式審查通過後，另行實質審查，費用為 2,000 元，投稿者須於投稿時連同前述之行政處理費用一併繳交。

三、退費說明：如經形式審查後之退稿者，將退還行政處理費 1,000 元和審查費 2,000 元。

四、匯款資訊：請於投稿同時將費用 3,500 元（手續費自付）匯款至本學會：

中華郵政代號：700 帳號：0141472-0039225

戶名：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黃政傑

其匯款收據（註明「投稿篇名」與「審查費用」字樣），以下列方式提供於本學會：（一）傳真：(04) 2633-6101；（二）掃瞄，E-mail：ateroffice@gmail.com。

五、收據如需抬頭以及統一編號，請一併註明。

六、如有費用問題事宜，歡迎來信洽詢。

## 伍、審查及文責

一、本刊發表的文稿均安排雙向匿名學術審查，稿件隨到隨審，通過後即安排儘速刊登。本刊提供社會各界教育評論之平台，所有刊登文稿均不另致稿酬。本刊發表的評論，屬於作者自己的觀點，不代表本刊立場。

二、請勿一稿多投（同時投至兩種以上刊物，或文稿已於其他刊物發表，卻又投至本刊者）。凡一稿多投者，一律不予刊登。

三、請勿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。凡涉及著作權或言論責任糾紛者，悉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。

## 陸、文稿刊載及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

投稿本刊經由審查同意刊載者，請由本學會網站(<http://www.ater.org.tw/>)或各期刊物下載填寫「臺灣教育評論月刊文稿刊載授權書、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」，寄送下列地址：

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  
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【臺灣教育評論學會】  
蔡玉卿 助理收

### 柒、投稿及其它連絡

投稿或相關事項聯繫請 email 至 [ateroffice@gmail.com](mailto:ateroffice@gmail.com) 【臺灣教育評論學會】